

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一次有益探索

1957年中央第一代领导人来沪宣讲正确处理理论及其在上海的实践

发表时间：2009-4-28

【特大 大中 小】

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一次有益探索

——1957年中央第一代领导人来沪宣讲正确处理理论及其在上海的实践

黄坚

1956年9月，党的八大的召开，标志着中国共产党探索自己的建设社会主义的道路取得初步的成果^①，也标志着党对于中国社会主义社会主要矛盾最新认识的形成。八大以后，党中央围绕着正确认识和处理好中国社会主义社会的各种矛盾，继续进行探索。1957年2月，毛泽东在最高国务会议上发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的重要讲话，把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作为国家政治生活的主题，从理论上提出了关于社会主义社会矛盾的新学说，系统地分析和阐明了正确处理各方面人民内部矛盾的方针和方法。^②3月12日，毛泽东又在全国宣传工作会议上发表重要讲话。为了唤起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对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的高度重视，并使他们掌握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理论 and 策略，3、4月间，毛泽东、刘少奇、周恩来先后到全国许多地方，包括上海，进行调研、做报告，宣传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理论。他们的上海讲话是中国共产党进一步探索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的有机组成部分，对于当时上海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发挥了十分重要的指导作用。回顾第一代中央领导人的上海讲话和上海贯彻正确处理理论的初步实践，对于今天我们正确认识和处理好新形势下的人民内部矛盾，扎实推进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仍具有十分重要的指导意义和借鉴作用。

一、 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后上海面临的新问题

20世纪中叶的上海，作为中国的重要工业基地之一，是国内私营工商业最集中的城市，也是国内知识分子集中的地方，在步入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后不久，在经济、文化、社会等方面出现了一些新情况、新问题。这些问题归纳起来，主要表现在以下四方面：

首先，在经济方面，上海在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后，很多新合营厂中还保持着旧的不合理的管理制度和管理方法，特别是遗留下来的旧工资福利制度还没有一下子全部合理的调整好，或者由于缺乏经验和全面规划，在调整时做得不够妥善，取消的项目过多，步骤过急，使部分职工的实际收入减少，同时，一些应该建立的合理奖励制度没有及时建立，使群众迫切要求解决的问题没有及时解决；^③不少生产单位的领导上还没有牢固地树立依靠职工、管好企业、搞好生产的思想，生产中还存在着浪费和质量不高、事故不少等缺点；

其次，在思想文化领域，有许多知识分子对“双百”方针还心存疑虑，有人担心“放”是手段，“整”是目的，怕将来算总帐；有人对“百家争鸣”的范围界限不够明确，对诸如政治问题与学术问题、学派与宗派的关系有不同看法；也有人存在否定党的领导和马列主义思想指导的倾向；^④

再次，在社会生活方面，上海面临着学生升学问题、学徒艺徒待遇问题、青年工人结婚住房问题、临时工问题、物价问题、自由市场问题等矛盾，在国内部分地方出现罢工、罢课等紧张局势的影响下，1957年春，上海也开始发生零星的、小规模的闹事事件；^⑤

复次，在党员队伍方面，也存在着各种情况。有的干部对形势的转变和中央提出的方针的重要意义认识不足，老一套的思想和工作方法一时转不过来，习惯用阶级斗争的观点和方法来看待新问题，习惯于按照革命时期的经验办事，用类似处理敌我矛盾的办法来处理问题，特别是对于工作中的官僚主义、宗派情绪、脱离群众、脱离实际的严重情况认识不足，缺乏改进工作，改造自己的自觉性。也有不少同志还存在着害怕、紧张和埋怨等情绪。^⑥

上述各类问题的存在，都不利于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共同建设社会主义。1957年3、4月间，毛泽东、刘少奇、周恩来等中央领导人的来沪调研和宣讲，对推动上海澄清党内外各种思想，正确认识和处理好人民内部矛盾，提供了有力的思想武器，发挥了重要的指导作用。

二、 中央领导人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的上海讲话

1957年3月20日，毛泽东在上海中苏友好大厦发表讲话。“这是毛泽东南下的最后一次讲话，内容和南京大致相同，但更为系统。”[7]时隔一月余，4月27日，刘少奇在上海文化广场作《如何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讲话，这是“对他南下五省调查的比较系统的总结”[8]。4月29日，也是在上海文化广场，周恩来作了题为《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若干问题的解答》[9]的重要讲话。三位领导人的讲话，既有联系，又有区别。联系主要表现在他们讲话的主题基本都是围绕着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区别不仅表现在受众范围上的不同（毛泽东和刘少奇是在上海全市党员干部大会上作报告，周恩来则是面向上海全市1万4千多党内外干部和各界人士作报告），而且还特别表现在报告内容侧重点上的差异：毛泽东的讲话主要围绕着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中国社会现阶段的特点、如何处理人民闹事、“统筹兼顾、适当安排”、“百花齐放、百家争鸣”、“长期共存、互相监督”、文艺的工农兵方向、党内整风、艰苦奋斗[10]等七个问题阐述，侧重讲现阶段的特点和知识分子问题；刘少奇的报告围绕“什么是国内的主要矛盾”和“人民内部的主要矛盾是什么”[11]二大问题展开，偏重于对人民内部存在的主要问题的具体分析和提出解决的对策；周恩来的讲话共分问题的提出、新形势和新任务、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长期共存、互相监督”、“百花齐放、百家争鸣”和整风问题六部分[12]，比较侧重于从国内外大局来分析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的重大意义、从现实和历史的角来阐明党的有关方针政策。三位领导人的讲话内容归纳起来，主要包括以下三个方面：

1、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问题

三位领导人从历史的、现实的、国内的、国外的不同角度，明确地阐明了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中国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问题以及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重要意义。

首先，关于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后，中国社会目前阶段的特点及党面临的主要任务问题。毛泽东明确指出：“阶级斗争基本上结束了。在国内来说，阶级敌人已被推翻，社会制度已取得基本胜利，今天是社会主义社会制度来解决旧的制度，新的建设，由革命到建设，现在是文化技术革命，团结全国人民向自然界作斗争”。[13]周恩来也明确指出：“现在国家正进入建设社会主义的时期”，我们的任务就是“要进行长期的和平建设”。[14]

其次，关于中国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问题。毛泽东结合苏联列宁、斯大林对社会主义社会矛盾的认识指出：必须承认社会主义社会存在矛盾。在国内“两类矛盾（中），敌我矛盾基本上解决，暴露出来的是人民内部的矛盾”。[15]刘少奇则明确提出了“现在人民内部的矛盾已成为主要矛盾”的论点。[16]此外，他还针对当时上海党员干部中对国内主要矛盾存在的种种看法，从辩证唯物主义的角度出发，一一作了透彻分析，指出无产阶级思想与非无产阶级思想的矛盾、工人阶级与农民的矛盾、工人阶级与资产阶级的矛盾，上层建筑与经济基础、生产关系与生产力之间的矛盾、先进与落后的矛盾、人民群众与领导者之间的矛盾、人民群众与官僚主义者之间的矛盾、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的矛盾，这些矛盾随着国内形势的根本变化，反动统治阶级的被消灭，资产阶级问题的解决，不再表现为敌我之间的矛盾，而是表现为人民内部的矛盾。有的甚至还表现为党内矛盾，譬如“无产阶级思想与非无产阶级思想的矛盾，首先表现在我们党内。”[17]周恩来也认为：在社会主义革命基本胜利后，人民内部的问题多起来，突出出来了。此外，他还特别着重从国际、国内两方面分析了当时提出要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重要意义，一是避免在社会主义建设中再犯我们在民主革命时期所犯的那么多、时间那么长的错误；二是借鉴波兰、匈牙利事件的经验教训，及早地面对着人民内部的问题，采取正确的方针和办法来处理，避免闹事，避免情形搞坏。[18]

再次，关于“阶级斗争基本上结束”的含义问题。毛泽东认为阶级斗争基本结束，但社会主义社会，还有人與人之间的斗争，特别在意识形态上、思想方面，无产阶级、资产阶级斗争没有完全解决，要延长一个很长久的时期；同时，敌我矛盾、阶级矛盾基本解决，但并不是完全解决，还有真正特务、坏人、人民痛恨的人，需要去解决，因此，“基本解决但问题还很大。”[19]周恩来也指出大规模的群众性的阶级斗争结束后，“敌我矛盾是少了，是残余的问题，但是并不是没有。”[20]

2、人民内部矛盾的表现及其原因

三位领导人实事求是地回答了人民内部矛盾的突出问题，并从主客观两方面，全面、深入地分析了矛盾产生的原因。

首先，关于人民内部矛盾的突出问题。刘少奇明确指出：人民内部的矛盾“现在是大量地表现在人民群众同领导者之间的矛盾问题上。更确切地讲，是表现在领导上的官僚主义与人民群众的矛盾这个问题上”[21]。同时，他在具体分析当时上海人民内部矛盾表现得比较紧张的学生升学问题、学徒艺徒问题、青年工人结婚住房问题、临时工人问题、物价问题、自由市场问题、少数人不遵守劳动纪律等问题，并总结了当时上海永大染织厂由于职工工资福利待遇方面的要求没有得到满足，引起不满而闹事的原因后，还进一步提出：“人民内部矛盾还特别表现在分配问题上。”[22]周恩来在肯定人民内部最根本的矛盾是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同上层建筑的矛盾后，也认为人民内部矛盾最主要的表现还是领导者与群众之间的矛盾。[23]

其次，关于人民内部矛盾突出问题的原因问题。毛泽东认为：官僚主义的存在是造成人民内部矛盾的主要原因。他指出：“全国这么大的范围，党和政府很难免会有官僚主义，那里有，那里人民就会闹事。”[24]刘少奇根据调查材料，分析了工人闹事的原因后也得出了“总起来讲，领导机关的官僚主义是引起闹事的原因”[25]的结论。周恩来则从主客观两方面具体分析了人民内部矛盾突显以致激化闹事的原因：从客观上看，由于国家刚刚开始进入社会主义建设阶段，因此，大家处理建设社会主义时期的问题经验不足，对建设的一套不熟悉，首先是领导者不熟悉，所以，“就很容易犯新的错误。”从主观上来看，“由于我们许多事情拖延不决，或者许多事情搞错了，甚至搞错到要压制的情形”，也就是说由于在矛盾发生后，领导上主观上不去认识矛盾，采取官僚主义的态度，置之不理，不予解决，或者在处理人民内部矛盾时，采取解决敌我矛盾、解决对抗性矛盾的办法，从而导致矛盾的激化。[26]

3、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原则和办法

三位领导人从执政党的角度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发展的长远目标出发，高屋建瓴地提出了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原则、方法，并对一些具体的方针政策进行了阐明。

首先，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原则问题。他们提出：第一、要区分敌我矛盾和人民内部矛盾这两类性质不同的矛盾。毛泽东强调“不要用老的方法对待新的问题”。[27]刘少奇也提出：先确认矛盾的性质，而后决定处理的方针和方法。周恩来则特别提醒说：由于过去我们长期进行革命战争，在胜利后又长期的进行革命斗争，主要是处理敌我矛盾问题，所以，在人民内部发生问题时，很容易把两种矛盾混同起来，这点我们必须谨慎；第二、要采取团结一批评—团结的方针来处理人民内部矛盾。毛泽东强调对一般说错话的人、闹事的人“不适用专政手段，只能采取民主

的方法”。[28]刘少奇强调解决人民内部矛盾，“要用和风细雨的办法，用小民主的办法”，“只在必要的时候，才采取强力的办法、压服的办法”[29]。周恩来也明确地指出：“因为是人民内部的事情，应该从长计议，应该和谐团结无间地进行”[30]；第三、要注意两类矛盾是可以互相转化的问题。刘少奇强调：矛盾转化了，处理的方针也要随之转化。周恩来则特别提醒要谨防为帝国主义反革命利用的转化。[31]

其次，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方法问题。他们认为：

第一、各级领导机关和领导同志要主动地去认识、掌握和解决问题，克服自身存在的官僚主义作风。毛泽东针对上海是知识分子特别是高级知识分子比较集中的地方的情况，明确指出：党员干部在争取领导知识分子，改变其世界观的同时，更要注重学好科学，要学会说道理，学会用说服的办法解决问题，还要进行整风。[32]刘少奇提出各级领导机关和领导同志要勇于承担责任，好好研究分配问题，正确处理自己与人民群众、与社会的关系，坚决克服脱离实际、脱离群众的官僚主义作风。他特别强调要防止几种错误观点：“站在人民之上的观点”、“只去分清群众的是非，而不分清领导上的是非”、“以力服人，不是以理服人”、“把人民内部的矛盾当作敌我矛盾来处理。”[33]周恩来则指出：“关键在于领导的党，而领导党的关键又在于各级的干部。”因此，各级干部要主动地认识、掌握和解决问题，当发现工作上出现了偏差、错误，要本着“有错必纠”的原则，及时进行纠正，从而使矛盾在各个时期逐步地、不断地得到解决；[34]

第二、要注意加强民主，改进政治思想教育方法，并调整各种制度。毛泽东强调中央“放”的方针，认为不但在纯粹科学、艺术的问题上，而且在涉及政治性的是非问题上，只要不属于反革命一类，也让知识分子自由讲话。如果他们说错了，或者闹了事，就用说服的方法解决。他特别强调马克思主义只能（靠）说服（让人接受），不能（靠）灌进。[35]刘少奇也指出：平时，要允许小民主，允许群众提意见、提要求、派代表交涉，要听群众的闲话，并去处理解决有关的问题。同时，他还提出要注意及时地加强对群众的政治思想教育，并改善方法，切实解决问题。周恩来提出：应该加强、扩大有领导的、集中指导下的民主，并改革各种制度，以适应社会的变化。如除中央外，在省市一级也要设立人民代表大会的常务机构，以使权力机关与行政机关能够相互制约，又如在处理中央和地方的矛盾时，在体制上要给地方多分一些权力；再如在处理工厂内部矛盾时，在生产制度上，除党委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以外，工厂里要建立工人代表会议或工人代表大会的制度，以加强工人对生产的监督，参加讨论生产的计划等等。[36]

第三、要正确对待和处理群众闹事问题。毛泽东和周恩来都指出：当矛盾激化，群众闹事时，我们不能用压制的办法处理。周恩来强调我们要在全面掌握情况的基础上，正确地分析问题，摸索出处理矛盾的方针。对于那些有反革命分子参加的群众闹事，刘少奇和周恩来都提出：要先当人民内部问题处理。因为只有先把群众的问题处理了，使群众安定下来，然后，才能处理反革命分子的问题，否则，不可能肃清反革命分子。此外，刘少奇还特别强调要具体分析研究群众闹事中提出的要求，对小部分不合理的不能实现的要求，要进行认真的解释，向群众讲清楚道理。

综上所述，第一代中央领导人的上海讲话，紧紧把握住了当时中国刚刚步入社会主义社会、社会诸矛盾纷呈变化的特点，对日渐突出的人民内部矛盾及其原因作了精辟地论述和分析，并结合对上海具体问题进行深入细致分析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出了一整套系统化的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原则和方法。其中，毛泽东强调解决知识分子问题的重要性和方法步骤；刘少奇从全局的理论战略高度出发，结合细致的可操作性极强的方法论的辨析，为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提供了系统的论述；周恩来则强调吸取历史的和国内外的经验教训，用建立体制化的社会主义民主制度和实行广泛的民主监督来解决人民内部存在的矛盾。上述这些基本观点，对于澄清上海党员、干部和群众中存在的种种模糊观念，正确认识和解决上海出现的人民内部矛盾问题提供了指南和方向。

三、上海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实践

中央领导人在上海讲话后，上海主要从以下三方面开展了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初步实践：

1、指导思想上，提高对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重要意义的认识。

毛泽东在最高国务会议上和全国宣传工作会议上的两次讲话，先是在市委常委会、市委扩大会议上进行传达，接着，在全市14000党内外干部和处以上党员干部中分别传达。[37]4月下旬到5月上旬，逐步向党内外群众传达。期间，1957年3月21日，市委召开干部大会，传达毛泽东在上海的重要讲话。在学习讨论过程中，市委要求处、科长以上党员干部必须首先学好，要全面领会毛泽东两次讲话的精神实质，提高思想认识，联系实际，改进工作。通过学习讨论，广大干部认识到在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大规模的阶级斗争已基本结束，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已日益成为当前政治生活和社会生活中的一个重要问题，今后应该要严格区分和正确处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正确理解和执行党的“百花齐放、百家争鸣”、“长期共存、互相监督”等一系列方针政策。

2、工作作风上，克服官僚主义，增强了解、认识和掌握人民内部矛盾的主动性。

中央领导人的来沪讲话，有力地推动了“百花齐放、百家争鸣”“长期共存、互相监督”方针在上海的贯彻执行。从1957年4月18日开始到5月4日止，中共上海市委利用筹备召开宣传工作会议之机，按宣传、教育、文艺、科学、工业、统战等系统，连续召开了工程技术、新闻、卫生、高教科学、中小学和体育、作家、戏曲、音乐、舞蹈、美术、设计、出版和社会文化等14个知识界座谈会，出席的知识界代表人士共300余人。[38]市委书记处书记和有关常委均出席会议，并由第一书记柯庆施主持。会上，市委领导表示上海要坚决地贯彻“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方针，并让大家充分发表意见，提出批评。会后，根据市委“怎么说，就怎么报道，全部可以发表”[39]的精神，上海的主要报纸均连续以醒目的标题和很大的篇幅登载各界人士发表的意见。在这种形势下，无论是5月3日召开的政协上海市委员会第四次举行预备会议，还是5月11日召开的市委宣传工作会议，主持会议的政协副主席刘述周和市委书记魏文伯都明确表示要等大家把要说的话讲完，才结束会议，要求党外朋友不断的监督、不断的批评。[40]与此同时，5月初起，上海市各机关、企业、工厂、学校的党组织的负责人，也都纷纷邀请干部、各民主党派成员、知识分子举行座谈会，听取各方面意见。[41]

与此同时，中央领导人的讲话，也使傅雷、石挥、王西彦等一大批上海知识分子受到极大的鼓舞，表示了由衷的赞赏、拥护和响应。[42]上海市采取的这种由党委负责人亲自主持座谈会，虚心倾听各界人士意见的做法，大大消除了广大知识分子和人民群众的顾虑。在座谈会上，大家情绪很高，争相发言，他们以主人翁的态度，对“双百”方针、

党领导科学文艺工作条件等一系列问题，辞意切地提出意见；对党群关系中的不正常现象、领导干部的官僚主义作风和共产党员的宗派主义、教条主义提出尖锐的批评；并表示党内党外一起来拆除党群之间无形的墙。同时，许多知识分子也都表达了迫切要求自我改造和更好地为工农兵服务的心愿，并对中小学生学习问题、社会就业等当时比较突出的社会矛盾问题献计献策。

3、工作方法上，运用正确处理理论，采取多种措施，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

上海自1957年春天出现零星、小规模闹事后，4月下旬开始到5月中旬，又相继发生了比较集中的人数较多的闹事事件。据不完全统计，这一时期上海闹事涉及975个基层单位，参与闹事的职工群众约有36700余人。[43]面对这种情况，中共上海市委以正确处理理论和三位中央领导人的讲话精神为指导，积极采取措施，正确处理各种具体问题。这些措施主要有三方面：

首先，市委亲自处理重大问题，并举一反三，教育引导广大干部要正确认识和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如1957年3月27日，长宁区永大染织厂发生闹事事件，市委在弄清事实真相后，明确指示：要从领导上的官僚主义中去找事件发生的原因；要和群众站在一起解决问题，[44]从而为正确处理该事件指明了方向。其后，市委又抓紧这一事件，举一反三，通过党刊对全市党员进行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从中吸取教训，要求大家时常对照刘少奇在八大政治报告中提出的“一个好党员、一个好领导者的重要标志，在于他熟悉人民的生活状况和劳动状况，关心人民的痛痒，懂得人民的心。”[45]这段话来检验自己，检验工作，纠正党员干部中存在的官僚主义问题。

其次，上海采取思想政治教育、座谈交流、帮助解决实际问题等多种措施，积极处理日益突出的各类具体矛盾问题。如为解决中小学生的升学问题，一方面，上海广泛深入地对学生、学生家长和社会展开宣传教育，特别是加强对应届中小学毕业生的思想工作，使之明确社会主义建设的伟大和艰巨，明白个人和集体、个人志愿与国家计划、眼前利益与长远利益、学习与生产的关系、文化建设与经济建设等关系，从而愉快地服从国家计划安排。另一方面，上海注意发挥学校潜力，在不增加国家支出的情况下，多增班级，多招学生，并大力鼓励工厂企业、团体群众办学的积极性；[46]又如为解决失业人员就业问题，上海市各区劳动部门想尽各种办法为生活困难的失业人员谋出路，组织和动员他们进行多种社会服务性的生产工作，或参加临时性的零星的搬运、包扎、装卸等工作。有的区还帮助失业妇女进行家庭副业劳动。从1957年年初到5月初止，上海市共有近6000位失业人员得到安排，有些人的生活问题也基本上得到了解决。[47]

再次，上海根据中央的有关指示精神，采取紧急措施，解决群众闹事事件。1957年5月23日，市委成立了以副市长曹荻秋为主任，由劳动局、工、青、妇负责人组成的临时工作委员会，具体负责处理闹事事件。在市委的统一领导下，上海各级干部对存在的主要问题排队，定出措施，他们一方面妥善解决群众提出的合理要求。如有的单位针对合营后部分职工实际收入减少，生活受到影响的情况，采取了在调整工资时给予适当照顾，以及给予补助、借贷、减免欠款等多种办法，分别处理，逐步解决了一些必须解决与可能解决的问题，使矛盾得到缓解。另一方面，对暂时办不到的事情，给予解释说服。对不合理的要求则坚持原则，进行耐心说服教育，做好深入细致的群众思想工作。此外，上海还对职工生活福利问题陆续作了一些明确规定。经过艰苦细致的工作，自6月中旬起，上海工厂企业的闹事趋向和缓，7月初基本平息。[48]

上海在正确处理理论的指导下进行的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初步实践，一方面提高了广大党员干部、知识分子、人民群众对社会主义改造以后中国社会矛盾的理解和认识，使他们经受了考验、锻炼和教育；另一方面，消弥了进一步可能激化的各种社会矛盾，调动了人民群众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并推动了党的各项工作的开展，在全社会营造了一种和谐、团结、向上的氛围，为以后上海开展社会主义建设奠定了坚实的民心基础。

四、历史意义及其启示

如何正确认识和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建设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的社会主义现代化中国，同样是今天我们在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中，必须面对和亟待解决的一个重要问题。重温第一代中央领导人的上海讲话，回顾上海1957年贯彻正确处理理论的初步实践，对于我们进一步思考和解决实践中遇到的理论和现实问题，正确认识和正确处理新形势下的人民内部矛盾，扎实推进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具有十分重要的指导意义和借鉴作用。

首先，三位中央领导人的上海讲话，是在实事求是地调查研究基础上，将正确处理理论与包括上海在内的各地具体实践相结合的产物，是中国共产党在八大以后进一步探索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的有机组成部分。这些讲话从不同的角度，进一步丰富和深化了毛泽东在最高国务会议上提出的“如何处理人民内部的矛盾”这一时代主题，反映了八大以后党中央对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继续探索的理论勇气和认识深度，体现了这一时期中央领导人对于中国的政治格局和发展大局进行战略性思考和准确把握的结果。同时，这些讲话也使正确处理理论在实践中更具操作性，有助于澄清当时上海党员、干部中存在的种种模糊观念，有利于指导当时上海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实践。他们当时所提出的要高度重视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注意矛盾的相互转化、领导干部要克服官僚主义的工作作风，主动地、不断地改进工作，并注意调整各种制度、发扬民主、加强思想政治教育，不断化解矛盾等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原则和方法，仍具有很强的生命力，对于我们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仍具有重要的理论和现实指导意义。

其次，上海贯彻正确处理理论和三位中央领导人讲话精神的具体实践，也是党对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进一步探索的有机组成部分。上海不仅广泛、深入地宣传和学习正确处理理论，充分调动、激发了广大群众，尤其是知识分子对于认识、理解正确处理理论的热情和参与实践的积极性，而且还运用了正确处理理论的有关指导原则和方法，较为妥善地处理和平息了这一时期出现在上海的人民内部矛盾问题，同时在实践的过程中，上海还摸索出了诸如“抓出重点、举一反三”、“各方协调、通力合作”、“将思想政治教育和解决实际问题相结合”等富有成效、具有上海特色的处理具体矛盾问题的思路和方法，从而使正确处理理论在上海的初步实践取得了一定的成果。上海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初步实践一方面证明了正确处理理论的“生逢其时”——它是进入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后解决当时社会矛盾问题唯一正确的理论和策略，另一方面也反映了一种正确的理论和策略，一旦真正被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理解和掌握时，就能在实践中发挥出它的巨大威力。因为“问题在理论上的解决和实际的贯彻是有区别的。”[49]上海在当时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实践中所形成的工作理念和摸索出来的一套工作方法，对于我们今天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仍具有一定的参考意义和借鉴作用。

总之，三位领导人关于正确处理理论的讲话和上海贯彻正确处理理论的初步实践，对于我们今天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有着十分重要的现实指导意义和借鉴作用。因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本身就是一个不断化解社会矛盾的持续过程，所以其核心实际上仍是如何正确认识和处理好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虽然随着时代和社会的变迁，今天人民内部矛盾的表现形式、内容与特点都同二十世纪五十年代中后期有了很大的变化和区别，但作为执政党的中国共产党在执政的过程中，如何真正贯彻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精神实质，如何始终如一地以人民的利益为根本利益，将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作为工作的重心来抓好、做好，最大限度地增加和谐因素，最大限度地减少不和谐因素，使社会实现和谐共处，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提供一个良好的空间和平台，其所面临的理论与实践问题则是相同的。从这个意义上来看，以毛泽东为代表的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提出的正确处理理论和当时的实践经验，仍是有待我们今天进一步深入发掘的一座内蕴丰富的精神宝库。

[①]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著：《中国共产党简史》，中共党史出版社2001年版，第120页。

[②] 胡绳主编：《中国共产党七十年》，中共党史出版社1991年版，第354页。

[③] 上海市档案馆档案：《五六月份处理职工闹事问题的情况报告》，B54-1-5。

[④] 上海市档案馆档案：《上海学习和执行“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的初步情况报告》，B6-2-379；《上海高教界、科学界贯彻“百家争鸣”方针的情况和问题》，A23-2-190。

[⑤] 上海市档案馆档案：《五六月份处理职工闹事问题的情况报告》，B54-1-5。

[⑥] 上海市档案馆档案：《上海学习和执行“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的初步情况报告》，B6-2-379。

[⑦] 逢先知、金冲及主编：《毛泽东传》（1949-1976）（上），中央文献出版社2004年版，第650页。

[⑧] 金冲及主编：《刘少奇传》（下），中央文献出版社1998年版，第823页。

[⑨] 中共上海市委党史研究室资料：《周总理在上海市干部大会上的讲话（记录稿）》（1957年4月29日）。

[⑩] 中共上海市委党史研究室资料：《毛泽东在上海党员干部会议作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报告（记录稿）》（1957年3月20日）。

[⑪] 《刘少奇选集》（下），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295~309页。

[⑫] 中共上海市委党史研究室资料：《周总理在上海市干部大会上的讲话（记录稿）》（1957年4月29日）。

[⑬] 中共上海市委党史研究室资料：《毛泽东在上海党员干部会议作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报告（记录稿）》（1957年3月20日）。

[⑭] 中共上海市委党史研究室资料：《周总理在上海市干部大会上的讲话（记录稿）》（1957年4月29日）。

[⑮] 中共上海市委党史研究室资料：《毛泽东在上海党员干部会议作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报告（记录稿）》（1957年3月20日）。

[⑯] 《刘少奇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296页。

[⑰] 《刘少奇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296页。

[⑱] 中共上海市委党史研究室资料：《周总理在上海市干部大会上的讲话（记录稿）》（1957年4月29日）。

[⑲] 中共上海市委党史研究室资料：《毛泽东在上海党员干部会议作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报告（记录稿）》（1957年3月20日）。

[⑳] 中共上海市委党史研究室资料：《周总理在上海市干部大会上的讲话（记录稿）》（1957年4月29日）。

[㉑] 《刘少奇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303页。

[㉒] 《刘少奇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303页。

[㉓] 中共上海市委党史研究室资料：《周总理在上海市干部大会上的讲话（记录稿）》（1957年4月29日）。

[㉔] 中共上海市委党史研究室资料：《毛泽东在上海党员干部会议作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报告（记录稿）》（1957年3月20日）。

[㉕] 《刘少奇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306页。

[㉖] 中共上海市委党史研究室资料：《周总理在上海市干部大会上的讲话（记录稿）》（1957年4月29日）。

[㉗] 中共上海市委党史研究室资料：《毛泽东在上海党员干部会议作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报告（记录稿）》（1957年3月20日），逢先知主编：《毛泽东传》（1949-1976）（上），中央文献出版社2004年版，第650~651页。

[㉘] 中共上海市委党史研究室资料：《毛泽东在上海党员干部会议作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报告（记录稿）》（1957年3月20日）。

[㉙] 《刘少奇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302页。

[㉚] 中共上海市委党史研究室资料：《周总理在上海市干部大会上的讲话（记录稿）》（1957年4月29日）。

- [31] 中共上海市委党史研究室资料：《周总理在上海市干部大会上的讲话（记录稿）》（1957年4月29日）。
- [32] 中共上海市委党史研究室资料：《毛泽东在上海党员干部会议作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报告（记录稿）》（1957年3月20日）。
- [33] 《刘少奇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P307~308。
- [34] 中共上海市委党史研究室资料：《周总理在上海市干部大会上的讲话（记录稿）》（1957年4月29日）。
- [35] 中共上海市委党史研究室资料：《毛泽东在上海党员干部会议作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报告（记录稿）》（1957年3月20日）。
- [36] 中共上海市委党史研究室资料：《周总理在上海市干部大会上的讲话（记录稿）》（1957年4月29日）。
- [37] 上海市档案馆档案：《关于学习和执行“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的初步情况报告》，B6-2-379。
- [38] 上海市档案馆档案：《关于学习和执行“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的初步情况报告》，B6-2-379。
- [39] 《文汇报》1957年5月19日。
- [40] 《文汇报》1957年5月4日、5月19日。
- [41] 《解放日报》1957年5月11日。
- [42] 参见傅敏编：《傅雷家书》（增补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出版社1984年版，第151~152页、《文汇报》1957年4月30日。
- [43] 上海市档案馆档案：《五六月份处理职工闹事问题的情况报告》，B54-1-5。
- [44] 中共上海市委党史研究室资料：《党的工作》第9期，1957年5月4日。
- [45] 中共上海市委党史研究室资料：《党的工作》第9期，1957年5月4日。
- [46] 中共上海市委党史研究室资料：《党的工作》第9期，1957年5月4日。
- [47] 《解放日报》1957年5月7日。
- [48] 上海市档案馆档案：《五六月份处理职工闹事问题的情况报告》，B54-1-5。
- [49] 转引自薄一波著：《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修订本）下卷，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第623页。